

他是先秦哲学的集大成者，是韩非子、李斯的老师
他为秦始皇统一中国奠定了强大的思想理论基础

荀子

荀子



荀子

李如志〇著

新华出版社



卷之三

三





荀子师

李如志◎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帝师荀子 / 李如志著.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07.10
ISBN 978-7-5011-8145-2

I . 帝… II . 李… III .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63240 号

帝师荀子

作 者: 李如志
责任编辑: 李成
封面设计: 艾菁设计
版式设计: 嘉孚随 张延洁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 8 号
网 址: <http://www.xinhua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邮 编: 10004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8
字 数: 40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10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7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11-8145-2
定 价: 36.00 元

——作者简介——

李如志，1950年6月出生于河北永年农村，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会员，一级作家，曾任邯郸市文联副主席，武安市委副书记，现任中共邯郸市委讲师团主任。幼年时曾梦想通过发奋读书金榜题名。“文革”浩劫断了大学之梦，就回乡种地当村支书，干得很踏实。1970年应征入伍，从战士一直到中校团副。本想做铁马冰河、马革裹尸的英雄，不承想干起了舞文弄墨的行当。写材料、写新闻、也写文学作品，竟也侥幸获得成功，创作了《浴血光岳楼》、《太极杨无敌》等5部25集电视剧，大部分在中央电视台播出并获奖。出版了李如志作品集四卷、长篇小说《神州飞龙》，在《人民日报》、《河北日报》、香港《大公报》、《文汇报》等各种报刊发表过小说、散文、报告文学等150万字。



荀子像前话荀子

[代序言]

在古城邯郸街头，有一尊花岗岩的雕像，他长衫儒巾，手执竹简，一副睿智儒雅的形象，这就是荀子——邯郸人的骄傲。

我关注荀子是几十年的事了。在文革期间评法批儒运动中，荀子作为战国时代最后一位大儒不但未受批判，反而备受褒奖，实在令人费解。后来通过逐步研究，才真正发现荀子的确与众不同。荀子可谓是孔子的忠实信徒，是战国时期最后一位大儒，后世儒者称之为后圣；法家说他是先秦法家的理论奠基者和开拓者，是法家的师祖。他的两个学生韩非和李斯都是著名的法家代表人物，秦的统一实际上是荀子理论和学说的一次成功的实践，而且荀子曾断言以暴力征服和镇压手段来统治国家不会长久，因而和韩非、李斯不可同论。总之荀子是中国历史上的巨人，是先秦诸子百家的集大成者，是思想和文化领域的一座高峰。资产阶级革命家，近代思想家谭嗣同称两千年之学，皆荀子之学也；毛泽东更是直言不讳称荀子为唯物主义者，是儒家的左派。这在中国历史上都是独一无二的。

荀子是赵人，历史上对此多有记载，是不可置疑的。但后来人们对其具体的出生地进行所谓的考察，实际是猜测，因而又有了出生中牟说和安泽说。我主张邯郸说理由是充足的。主要证据有三条：一、荀子出生在战国晚期，赵国是当时的中原大国和强国，邯郸与当时的临淄、咸阳、大梁等城并称五大都会，在某种意义上，邯郸即是赵国的代名词。司马迁写《史记》时，原来意义上的赵国已不复存在，刘邦封自己与戚夫人的儿子刘如意为赵王，其封地就是邯郸。此时河南的中牟、山西的安泽仍然是名不见经传的小地方，特别是山西的安泽，本来属于韩国，后归赵国。司马迁又是严谨的史学家，在《孟軻、荀卿列传》中称荀子为赵人就是说他是邯郸人，他不可能再去考察安泽、中牟到底属于哪个国家了；二、历史记载，荀子三为稷下学宫祭酒，十五岁时就曾游历稷下学宫。就当时的交通和信息传播条件，如果他不在赵国的都城邯郸，恐怕连稷下学宫的信息也不知

道，更何况他怎样跋山涉水走出太行山区去游历稷下学宫，他毕竟才是个十五岁的少年啊；三、中牟说和安泽说都没有直接证据，都以该地有荀姓后人而立论，其实不足为据，因为邯郸也有荀姓后人，而且邯郸的荀姓晚于中牟而早于安泽。查阅典籍可以证明：荀姓是由周文王第八子卫康叔之后，至武公生慧孙，慧孙生耳以王父字为氏……楚令尹孙叔敖及荀况并为孙姓，所以荀子也称孙卿。初步考证，荀子的先祖为荀欣，曾为赵国的中尉官。由此可见说荀子是邯郸人，是最准确的。最近河北评选历史名人，荀子名列第一，燕赵乃河北的代称，三晋是山西的代称，在所有的历史记载中都称荀子为赵人，那么如果说他的出生地成了河南的中牟和山西的安泽岂不成了天大的笑话？

荀子是邯郸人，我工作几十年也都在邯郸，于是便有了写荀子的冲动。上个世纪末我到武安市任职，有研究荀子的朋友告诉我，荀子出生在武安八特村，该村在洺河南岸，与著名的磁山文化遗址隔河相望。这里是中华文明的摇篮，从对其的发掘来看，足可以将中华文明向前推进二千年。过去历史教科书上都说核桃、谷子、粟（小米）是张骞出使西域时带回来的。在磁山文化遗址中掘出的大量窖藏谷子，多达几十万斤，并有大量核桃的残核，鸡和猪的残骨，充分证明它们的产地在中国，而且比来源于印度的记载早了五千多年。据科学史家推测，这里是指南针的发明地。因为指南针指南的原理是由于磁石吸引的结果。指南针是黄帝部落发明的，磁山原是个大型露天铁矿，大量窖藏谷子可能是黄帝部落的军粮蓄积地，在这里发明指南车就顺理成章了。此地距邯郸几十公里，荀子的先祖罢官后隐居到这里也是十分可信的。

荀子高寿，生活在七雄并起到秦始皇统一时期。赵国地处中原，与各国交往频繁，出了许多著名的思想家，如法家的创始人慎到，诡辩家公孙龙，纵横家鬼谷子。庄子曾来邯郸论剑，惠施常来与公孙龙论辩等都形成了造就荀子这样的大家思想的浓厚的氛围，也为他的脱颖而出提供了条件。他的一生在游历中度过，三为稷下学宫祭酒，两为兰陵令，曾与临武君在赵孝成王面前议兵，赵孝成王要封他为上卿。他的学说是代表了先进生产力发展方向的新生地主阶级利益。他的哲学达到了先秦哲学的最高峰，他的理论和文学实践也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打开《荀子》三十篇，他的智慧之光熠熠生辉，可以说字字珠玑，篇篇锦绣，独树一帜，令人叹为观止。荀子自称为儒家弟子，尊孔子为先师。但他并不因循守旧，墨守成规，而是具有勇敢的学术批判精神。他对孟轲的批判，他的《非十二子》都是当时学术史、思想史的巅峰。他对儒学在中国的传授和弘扬功不可没，后代的礼学、诗经学以及春秋学都能从荀子

那里找到源头。荀子与时俱进，以实际为标准，不以个人的好恶评是非，对中国的优秀文化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论修身治国平天下之道，谈强国富民构建和谐社会之理想；他倡导隆礼尊贤；他的有关廉政、改革、重法之学说，奠定了两千多年中国社会的治国理论的基石。

荀子的散文被郭沫若称之为先秦散文的四大台柱，他的文学实践和文学创新不但引领了当时的时代潮流，而且开创了一代文风。它贴近群众，反映人民的疾苦和呼声。它以通俗的语言，以说唱的形式为人民创作许多喜闻乐见的名篇，如《成相》、《为民》等被广大人民广为传唱。

由于对荀子的崇敬和偏爱，我经常到荀子像前瞻仰，站在他的面前，遥想这位先哲为理想和信念，百折不挠，一往无前的斗争精神；追思他安贫乐道，不慕官位，心比天高的博大胸怀和宠辱不惊，物我两忘，笑对成败的崇高品格，吾辈岂能懒惰，而不效法先贤，奋斗不辍者哉。

李如志

公元前 336 年的一个风雨如磐的黄昏，苍苍暮色从如黛的山峦间包围过来，大地一片漆黑。就在这时一辆马车急速地驰行在荒野小路之上，马车上坐着一个大约五十岁的男子，他的神色慌张，并在不断地向后面张望。

男人心急如焚地哀求赶车人：“快点，再快点！”

赶车人：“先生，这已经是最快了……”

马车飞驰，路上的小石子飞溅到路边的草地上，惊得小动物四散逃走。一群武士骑着快马在后面追赶马车，马上的骑士穿戴盔甲，手里拿着刀剑，脸上布满了仇恨。

秦国将军公孙贾：“快，快追上他，陛下说了，谁砍下他的头赏黄金千两，快！要是让他逃到魏国去，麻烦就大了！”

“抓住他！”

“抓住他！”

这群武士像疯了一样咆哮着，胯下的马跑得更快了。有几匹马过沟坎时栽倒在地，但更多的马从他们身上跨过去，像一团滚滚的黑云，朝着同一个方向奔驰……

那名男子乘坐马车跑进了山谷，他渐渐显得安静下来。马车放慢了脚步，赶车人趁着暮色向车上的人伸出手来，车上的人从口袋里抓了一把黄金递给他。赶车人接过来放进口袋之中。“吁”了一声，马车停在了马路之上。赶车人和车上的人都跳下车来。

赶车人：“先生，天快黑了，前面就是函谷关，我只能送你到这里了，前面的路只有你自己走了。”

乘车人：“谢谢你的救命之恩，如有相见，必当重谢。”

赶车人转身准备上车，乘车人悄悄赶上前来，从后面伸出手臂来，紧紧地勒住了赶车人的脖子，赶车人慢慢倒下。男人将赶车人的尸体扔在地上，剥下他的衣服换到自己身上，驾着马车继续往前走……

秦国的武士们走到岔路口停了下来，他们叫骂起来。

“他妈的，让他跑了！”

“我就不信他能跑到天上去，我们追上去，谅他也跑不出函谷关。”

公孙贾：“对，咱们分两头行动。甘龙，你们往东追；石峩，你们往西边去！”

武士们分头继续追，函谷关是秦国的重要关隘，是从关中进入山东六国的屏障。

刚才那个乘车人走进一家旅店，对主人说：“可以留宿吗？”

“可以，先生，拿帖来。”

“帖？我没有帖，只有这个。”说罢将一锭黄金放到店主的面前。

店主：“商君之法，不许收留没帖子的人，不然要杀头的，我不敢留你。”

男人苦笑了一下，转身出去，店主在身边的伙计耳边低语了几句，伙计点点头离去。

男人望月浩叹道：“哎，真没有想到，吾设此法，乃自害吾身也。”这个男人正是大名鼎鼎的商鞅，他正欲上车，店主突然站在他的面前。

店主：“先生请留步，现在已经天黑，先生欲往何处？”

商鞅：“出城赶路。”

店主：“人可以不休息，牲口可不能不吃草，我看先生的马已经疲惫至极，先生可歇息一会儿再走。”

商鞅想了片刻，无可奈何，只有随店主走进旅店。就在这时，一群秦兵将旅店团团围住，火把冲天，喊声震地。在混乱之中，商鞅正想逃走，秦兵却已逼到眼前。商鞅被公孙贾缚归，秦惠文公历数其罪，吩咐将商鞅押出市曹，五马分尸，尽灭其族。可怜商鞅变立新法，虽使秦国富强，却受车裂之祸。然而，秦国由此强盛，列国争雄的时代真正开始了。

太行山郁郁葱葱横亘南北，阅尽人间春色，纵观千古兴废。在太行的东部有一条不太显眼的河流洛河，冲开太行峰峦，蜿蜒向东，既是水运的通道，也是两岸人们捕鱼捞虾藉以为生的栖息地。

在洛河岸边，有位荀姓家，家境颇为殷实。荀奢爱读诗书，尚未生子，膝下只有一女。这一天他的独生女灵芝正和一群姑娘在野外采葛，她们衣着鲜丽，动作优雅，一边采葛，一边唱道：

葛不连蔓菜台台。我君心苦命更之。
尝胆不苦甘如饴。令我采葛以作丝。
女工织兮不敢迟。弱于罗兮轻霏霏。
号縫素兮将献之。赵王悦兮忘罪……

一个采葛女说：“哎，姐妹们，天不早了，我们应该回去了。”扭头一看，不见了灵芝姑娘，便说：“哎，灵芝呢？她上哪去了？”

一个叫香草的小姑娘说：“我刚才看见她往山那边去了，水仙姐姐，她可能是小解去了吧！”

“哎呀，这个灵芝呀，小解还要躲着咱们姐妹干啥？”

“哎，等她就等她。不过，水仙姐，最近我发现你老是向着她，听说你家哥哥想要娶灵芝？”

水仙：“傻丫头，净瞎说。灵芝是咱们这一带的大美人，家庭又富有，哪里会看得上我家哥哥？哎，你这话倒是提醒了我，灵芝要是真的能给我做嫂子呀，我可谢天谢地了！”

香草：“那好办，我去给你家哥哥做媒怎么样？”

水仙：“呸！哪有大姑娘给人家做媒的？傻丫头。”

茉莉：“香草，我看你嫁给他得了，省得麻烦。”

香草：“茉莉！你坏你坏！”

香草去追打茉莉，几个人嬉笑着打闹起来。

姑娘们正说话间，却有一个骑马的士兵从小路上奔驰而来，他身着一身与众不同的服装，带着弓箭，在夕阳的辉映下显得英武豪爽。只见他挥鞭纵马来到水塘边，急忙从马上跳了下来，牵着马来到了水边，给马饮水。此人是赵肃侯宫中侍卫，今天执行任务，途经这里。灵芝在草丛中看到这个英俊的士兵，她的脸竟莫名其妙地红了，悄悄想从草丛中出来溜走，不慎摔了一跤，又连忙躲进了草丛之中。

“谁！”孙中厉声叫道，他警觉地拔出剑来，走向草丛。灵芝一脸害羞慌忙从草丛中站了起来。孙中疑惑地看着灵芝害怕的神情，走到她的身边，用剑拨了拨草丛，笑着看看她。灵芝很不自然地低下了头。

孙中一阵朗声大笑：“姑娘，不用害怕，我是赵肃侯的御前马弁，刚刚给赵肃侯送信回来，在这里遇到你，真是缘分，嗯，你长得真漂亮，我把你送进宫里怎么样？”

灵芝嗔道：“你这人真坏，一见面就把我往火坑里推！”

孙中：“你不愿进宫，不享受荣华富贵，就跟了我怎样？”

他突然将她抱住，她挣扎了几下，但他的劲太大，灵芝根本动弹不了。她便不再动，只用她的眼睛火辣辣地看着他。

灵芝：“不要将我送到宫里去！我什么都答应你！”

孙中：“真的？”

“真的！”

“不，我要你！”

灵芝羞涩地看着士兵。

“你不相信？我是真心的！”

“我就要出嫁了。”

“嫁给谁？”

“白守义。”

士兵放开他，说：“哈哈哈，白守义，他这个孬种，连胡人的马都不敢骑的男人，也配娶你这样的美女？那不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吗？”

灵芝被他笑得抬不起头来，突然举起双手向孙中劈去，孙中连忙用手拦住了她，她立即使出了一个螳螂腿，孙中又机敏地跳开。

“你还是个省油的灯，我就喜欢你这带刺的玫瑰。”

灵芝二话没说，上来就是一拳。

两人对打了起来，她将他的剑踢飞了，两人在徒手对打中好一番较量。灵芝终于气力耗尽，倒在地上，孙中又抱住她亲吻起来。蓝天白云，天当被地作毯，这个英俊威武的士兵一下子占据了灵芝的心；就在这一刹那间，一切道德与伦理都

远遁而去，只有爱在她心中升腾，她要忘我地爱一次，哪怕爱过之后便立即死去。两颗渴望的心灵融为一体。

夕阳西垂，青黛色的山峦在橘红色的晚霞辉映下，形成一幅秀美的风景画，一阵汹涌澎湃的激情过后两个年轻人的心灵升腾起来。

“我要娶你。”

“你不会失言吧？”

孙中用剑斩割战袍一角：“以此为证。”

灵芝也扯下一缕头发递给孙中，两人动情地扑上去，紧紧抱在一起。

水仙和香草仍在焦急地等待着灵芝。

水仙：“哎呀，灵芝怎么还不回来？不会遇到狼吧？香草，你的嗓门大，先喊一喊她。”

香草将两手放在嘴巴前，喊了起来。“灵芝。”

听到喊声灵芝吃了一惊：“哎呀，姐妹们在叫我了，我该走了。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孙中。你呢？”

灵芝不做声，指了指外面的叫声。

“灵芝？”

灵芝点了点头，仍默不做声。

稍顷，灵芝道：“荀家庄，灵芝，三天后我在家里等你前来求亲。”

孙中：“好，我一定来。”

灵芝俏皮地回头：“一言为定！”

说罢大踏步地往前走了。

夕阳如火，将晚霞洒满大地，田野里翠绿的禾苗也闪烁着光辉，多情的春风将灵芝的心扉吹得如醉如痴。水仙、香草她们在焦急地期盼着灵芝，看见了飞马奔驰的孙中，似乎明白了什么。

水仙：“香草，你看，灵芝！灵芝来了！”

香草：“真的是灵芝耶，那个男人是谁？”

灵芝一脸通红，掩饰着自己的尴尬：“男人？什么男人？我不认识。”

在从洛阳通往邯郸的驿道上，一匹快马急奔如飞。苏秦一边加鞭策马，一边想着心事。他上次入赵，非但没有受到重用反而被奚落一番，回到家中连老婆都看不起他，嫂子也不给他做饭。但他并不气馁，自认为是鬼谷先生的高足，熟知纵横捭阖之学，决非久困之人。当前天下纷争，强秦在西已成众矢之的，赵居中原，南临韩魏，北通幽燕，东连齐鲁，他的连纵之策非在赵国难以实施，所以他踌躇满志，再一次前往赵国，他要用一腔机智，凭以三寸不烂之舌，实现他的六国连纵破秦夙愿。

在邯郸城外，他与归来的孙中相遇。

苏秦：“孙侍卫，久违了。”

孙中打量了半天，略有所悟。

孙中：“莫非是苏秦苏先生吗？你不是离开赵国去别处高就了吗？怎么又回到邯郸？”

苏秦：“良禽择木而栖，我苏秦深爱赵国，擇也擇不走哇！”

孙中：“先生说得好，赵国若有先生辅佐可就太好了。”

苏秦：“有劳侍卫带我去见赵君。”

孙中：“愿意效劳。”

赵肃侯宫内琴乐齐鸣，歌舞阵阵。赵肃侯与群臣正在饮酒，众宫女翩翩起舞，赵肃侯表面上在看宫女跳舞，实际上显得有点心不在焉。就在这时孙中走近，在赵肃侯的耳边细语。

赵肃侯生气道：“摇唇鼓舌、反复无常之徒，寡人不见。”

苏秦早已进来，他仰天大笑，笑声震天，歌舞戛然而止，文武百官愣在那里。

赵肃侯一扬手，众人退下。

赵肃侯：“大胆狂徒，你见了寡人不下跪，还笑什么？”

苏秦：“我笑你气量狭小不能容物，我笑你大祸临头还浑然不觉，我笑你只有诸侯之气，而没有帝王之风。”

赵肃侯鄙夷地一瞥：“寡人知道苏先生乃纵横大家，惯于巧言令色，危言耸听。”

苏秦：“陛下此言差矣，想我苏秦，虽家境贫寒，经历坎坷，但鸿鹄之志可与天比高，头悬梁针刺股方学得帝王之术，我使纵横之技，一怒而诸侯惧，安居得天下息，胸中胜有百万雄师矣，一舌能使天下平，怎能说危言耸听？”

苏秦一番话使赵肃侯多少有些折服。

赵肃侯：“请赐教。”

苏秦大摇大摆地坐下来。

赵肃侯：“先生既有如此本领，我赵国正缺人才，为何不辞而别，现又去而复返呢？”

苏秦：“天马行空，小人纵横天下，来去自如，昔日陛下虽对我不薄，但陛下之弟奉阳君嫉贤妒能，小人不得不离去。现奉阳君不在，陛下正四方求贤，志在富国强兵，小人故而去而复返。”

赵肃侯脸色和缓，说：“上次贤士到来，多有怠慢，虽是孤弟之过，本侯也有责任，寡人向你道歉了。”

苏秦：“过去之事，不必再提。”

赵肃侯：“吾弟多有得罪，寡人当尽力补偿，贤士今日回来，定有妙计教我。”

苏秦：“臣独游天下，是欲求天下之太平也。今诸侯列国，独惧秦国，何也？秦孝公实行卫鞅之法，厉法图治，致使国力日盛。臣观秦乃牧马贱夫，据咸阳之险，蚕食列国，终将危及诸侯。商鞅今虽受诛，然以惠公执政，将不弱于孝公也。”

赵肃侯：“贤士过高估计秦邦实力，却不知吾赵国也不可小视。”

苏秦：“陛下可知秦邦近日措举？”

赵肃侯：“寡人只知秦邦近日所发五株之钱，这有何虑？”

苏秦：“陛下切勿小看惠公的五株之钱，其实对发展商业，增强国力，意义非凡。”

赵肃侯显得有些不高兴：“贤士长他人威风，灭自己志气，难道小视我赵国之强势哉？”

苏秦：“非也，臣若不慕赵国之强，陛下贤明，何不投秦而来报赵？秦国虽然强盛，然与诸侯列国加在一起实力相比，差之远矣。倘若列国合纵，秦国其实不足惧也。”

赵肃侯：“合纵虽好，怎奈人心不齐呀。”

苏秦含笑而言：“这有何难？吾赵乃中原大国，只要陛下决心合纵，微臣定能使赵成为盟首。”

赵肃侯哈哈大笑：“寡人愿闻其详。”

苏秦：“臣闻‘保国莫如安民，安民莫如择交。’当今山东之国，惟赵为强，赵地方二千余里，带甲数十万，车千乘，骑万匹，粟支数年。秦之所最忌害者，莫如赵也。”

赵肃侯点了点头：“嗯……这倒不假。”

苏秦：“秦何故不敢举兵伐赵者，畏韩、魏之袭其后也。”

赵肃侯：“贤士所言有理。”

苏秦：“故为赵国南面屏障者，唯韩、魏也。韩、魏无名山大川之险，一旦秦兵大出，蚕食二国，二国降，则灾祸将降于赵矣。臣尝考地图，列国之地，过秦万里；诸侯之兵，多秦十倍。设使六国合一，并力西向，何难破秦？今为秦谋事之臣，皆以秦武力恐吓诸侯，必须以割地求和。却不知无故而割地，是自破也。破人与破于人，二者孰愈？”

赵肃侯点头称是。

苏秦：“依臣愚见，莫如约列国君臣会于洹水，定盟立誓，结为兄弟，连为唇齿，秦攻一国，则五国共救之，如有败盟背誓者，诸侯共伐之。秦虽强暴，岂敢以一国与天下之众争胜负哉！”

赵肃侯曰：“寡人年少，立国日浅，未闻至计。今上客欲纠诸侯以拒秦，寡人敢不敬从？只是让谁牵头这个头呢？”

苏秦：“陛下明君，正当担此圣命。”

赵肃侯：“贤士过誉，可寡人尚未称王，仅为一侯，何以聚众？”

苏秦：“陛下不必多虑，六国之内，称王之国，只有楚、齐、魏。除陛下之外，还有燕、韩尚未称王，待贱臣联通列国诸君，共同议事，成事之时，大王名分，自然顺成。”

赵肃侯十分高兴地站了起来，说道：“贤士所言，甚合寡人之意，张内侍——”

张内侍：“到。”

赵肃侯：“授苏贤士以相印，赐以大第，并赠以黄金五百镒，锦缎百匹。”

张内侍应声而去。

沃野千里，此时的赵国可谓兵多将广，举国上下充满生机。

苏秦进入赵国，一番纵横捭阖官拜丞相，为了实现他的合纵抗秦的宏愿，他手不释卷，日夜秉读。这天夜里，他正在研读鬼谷先生的兵书。看着看着，便头垂下来睡着了。突然一阵急促的敲门声惊醒了他。

苏秦折身起来：“谁？”

门外的声音：“公子，是我，快请开门。”

苏秦连忙将门打开，一个身影突然挤了进来。

苏秦看着来人惊讶道：“是你？毕成？”

毕成：“正是我，公子，事情有变……”

苏秦有些吃惊：“请你坐下来再说。”

毕成：“公子，今天下午接到肃侯宫内的宫监密报，说秦相国公孙衍出师攻魏，擒其大将龙贾，斩首四万五千，魏王割河北十城以求和，公孙衍又欲移兵攻赵。你看这事如何是好……”

苏秦：“此事确切？”

毕成：“千真万确，此次情报是襄美人所提供。哦，今天下午抓了一个秦军的间谍，证明此言真实。”

苏秦闭目不语，继而焦急地站了起来，自言自语：“这可如何是好？秦若此时侵赵，必坏我合纵大计。”

毕成：“咱们连夜溜走……”

苏秦沉默片刻，转而微笑道：“不，你过虑了，我胸中自有妙策，击退秦兵，易如反掌。”

毕成不解道：“公子……”

苏秦：“请勿多言，快睡吧。”

苏秦陪同赵肃侯观看战车表演，赵肃侯的身边坐着几个宠妃，襄美人也在其中，苏秦与她的目光相遇，二人露出外人难以猜透的笑。襄美人不停地说话，赵肃侯显得兴趣盎然，苏秦情绪镇定，暗中则在观察着赵肃侯的表情。一队战车排列整齐从观赏台前走过，马队时而奔跑，时而缓步，并不时地变换着队形，一番表演赢得了阵阵喝彩之声。

场外，孙中骑在一匹白色的马上，他显得精神抖擞。战车表演刚刚结束，孙中就上场表演单人马术。只见他时而倒立在马背之上，时而垂吊在马肚底下，白马像一条白带子一样在草场上飞驰，紧贴在马肚子下面的孙中抽出剑来，将一个个放在草地上的南瓜劈成两半……

襄美人：“好哇，好哇。”

赵肃侯：“爱妃，这比看歌舞如何？”

襄美人：“胜过十倍。”

赵肃侯：“苏相国，如何？”

苏秦：“贵妃所言甚是，此表演胜过歌舞十倍。赵国有此精彩马术，早有耳闻，今日真大开眼界呀。”

赵肃侯显得有些骄傲，问道：“列国有乎？”
 苏秦：“见所未见，闻所未闻。”
 赵肃侯突然问道：“苏相国可知秦相国公孙衍出师攻魏，擒其大将龙贾，斩首四万五千之事？”

苏秦装作大吃一惊，说道：“贱臣不知。”
 赵肃侯：“魏王割河北十城以求和，公孙衍又欲移兵攻赵，合纵之事该当何如？”
 苏秦举杯故作安闲之态，拱手对曰：“臣度秦兵大战，必然疲惫，未能即至赵国，万一来到，臣亦自有计退之。”
 肆侯：“赵国安危，只在旦夕，先生就是寡人的主心骨呀，因而在最近一些时日不可离孤左右。”

苏秦：“那是自然。秦军攻魏早在贱臣意料之中，退秦之计早已在胸，只是贱臣现有一事相求。”

赵肃侯：“何事？请讲。”

苏秦：“贱臣从燕而来，所带随从甚少，现欲派人赴秦退兵，急须快骑一名。”

赵肃侯：“此事容易，寡人从军中唤来就是。”

苏秦：“贱臣想亲点一名。”

赵肃侯：“先生请点。”

苏秦：“刚才的那名骑马军士即可。”

赵肃侯：“……”

苏秦：“怎么？陛下有难言之隐？”

赵肃侯：“这有何难？唤来就是。”

襄美人：“陛下看了下午的马术表演，对其人甚为赏识，已下旨升为校尉，倘若作一信使前往秦国，岂不大才小用。”

苏秦：“非也，退秦乃国之大计，此人担当重任，是大王重用他也。”

赵肃侯：“先生既然看中此人，焉有不允之理？只是退敌之后，先生须将此人退还寡人。”

苏秦：“为何？”

赵肃侯：“寡人的爱妃极爱观赏马术，特别喜爱观赏此人的表演，你说是不是，爱妃？”

襄美人两目放光，哽声答是。

苏秦：“既然如此，为臣一定奉还。陛下，今日打扰已久，容贱臣告退，陛下也需早早歇息才是。”

赵肃侯打了一个哈欠：“好吧，先生自请。”

襄美人扶着赵肃侯站了起来。

且说那日灵芝回到荀家庄家里后，一直沉浸在幸福的回味之中，现在她坐在桌前对着铜镜在梳妆。她看到镜子当中美丽的自己，不禁陷入了沉思，她与孙中两情相悦的情景在脑海中闪过。

愣了半晌，灵芝才回过神看着桌前的一角战袍，那是孙中给她的信物，不禁